



**CHINA DATA
BROADCASTING**

CHINA DATA BROADCASTING HOLDINGS LIMITED
(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二 零 零 零 年 首 季 業 績 報 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布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布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需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對本公布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布載有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向公眾人士提供有關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之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布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正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2)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布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布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根據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作出。

摘要

隨著本公司股份於本年一月公開上市，本集團已獲得充足的財政資源推行其計劃。

本集團之新產品 — 電視機機頂盒能讓沒有個人電腦的顧客透過電視機接收本集團的服務內容。有關之新產品將會短期內在市場推出。

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黑龍江省證券有限公司（「黑龍江證券」）訂立一協議，據此，黑龍江證券承諾由訂立協議當日起一年內，分銷本集團10,000個金融電視機機頂盒。

我們已獲得中國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的邀請，成為數據廣播標準草擬委員會之唯一業界代表。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118間電視網絡經營商結盟，並已與其中16間簽署合作協議，可分享由本集團所提供之數據廣播服務內容已收取之訂購費用。

透過與有線電視網絡經營商的策略性聯盟，本集團之市場覆蓋率超過中國整體80,000,000戶有線電視用戶之50%，即約40,000,000名用戶。

季度業績 (未經審核)

China Data Broadcasting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會宣布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期間」)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一九九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二零零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1)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一月一日至 一九九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1) 千港元
營業額	2	<u>4,212</u>	<u>598</u>
除稅前經營溢利／(虧損)		136	(429)
稅項	3	<u>—</u>	<u>—</u>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虧損)		136	(429)
少數股東權益		<u>(101)</u>	<u>129</u>
股東應佔純利／(淨虧損)		<u>35</u>	<u>(300)</u>
每股盈利／(虧損)		<u>0.06港仙</u>	<u>(0.67港仙)</u>

附註：

1. 本集團重組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二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直至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一日本集團重組（「重組」）完成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為止，一直維持不活躍狀況。本公司已經採用符合會計實務準則第27條「集團重組的會計法」去處理本集團的重組計算。

一九九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已呈列作為參考用途，並假設重組已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完成。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所售貨物及所提供服務之發票值減去增值稅、營業稅、政府附加稅以及退貨及銷貨折扣備抵。

3.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在香港賺取應課稅溢利，故未為香港利得稅作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得稅法，本集團在中國之業務要繳付國家所得稅30%及地方所得稅3%。根據天津市新技術產業園區國家稅務局頒發之文件，本集團於首兩個獲利之經營年度免交國家所得稅，其後之第三個至第五個獲利之經營年度（包括首尾兩年），獲准豁免50%國家所得稅。本集團自首個獲利之經營年度起五年內，獲豁免地方所得稅。

4.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股東應佔溢利35,000港元及於期間內已發行之加權平均約59,071,000股股份計算。

每股虧損乃根據截至一九九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股東應佔虧損300,000港元及於期間內已發行及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公開發售有關之資本化發行而可發行之加權平均45,000,000股股份計算。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本期間任何股息（一九九九年：無）。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業績為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後之首份公布之未經審核季度業績。本集團之營業額有顯著升幅，其他表現指數與去年同期比較，顯示本集團之業務已步入其高速增長期。

本集團只於中國經營業務。雖然，首季出現長假期，而且一般是銷售淡季，但本集團仍售出約16,000塊個人電腦插板以及輔助軟件，較去年飆升963%。

為確保本公司的客戶基礎，本公司繼續與電視網絡經營商結盟。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經與118間電視網絡經營商結盟，並且與其中16間簽署合作協議，可分享由本集團所提供之數據廣播服務內容已收取之訂購費用。本公司服務內容的訂閱人數增至7,045名，比較去年同期增長21%。

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黑龍江省證券有限公司（「黑龍江證券」）訂立一項協議，據此，本集團聘請黑龍江證券作為本集團金融電視機機頂盒在中國黑龍江省的授權經銷商，而黑龍江證券則承諾由訂立協議當日起一年內，分銷本集團10,000個金融電視機機頂盒。

於本年三月，本集團已獲得中國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的邀請，加入數據廣播標準草擬委員會作為唯一業界代表。委員會負責草擬中國數據廣播業的標準，並向有關當局提出建議，以及協助有關當局執行有關標準。預期中國在本年底發表之「數據廣播標準」將會對整個業界有重大之指示。在此方面，本集團現正處於有利位置，靜候該標準之來臨，並有信心集團的產品可符合業界標準。

前景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主攻中國市場，善用我們已建立的市場，拓展與電視網絡經營商組成的聯盟，並豐富廣播服務內容，穩取並擴闊我們的市場佔有率。

在中國現時的市況下，製造和銷售數據廣播接收裝備仍然有利可圖。因此，本集團會繼續為市場生產接收裝備。除著名的「天財」個人電腦插板外，我們會在不久將來推出電視機機頂盒。電視機機頂盒可以讓沒有個人電腦的客戶透過電視機接收我們的服務內容。由於全國有3.5億用戶擁有電視機，人數是全國擁有電腦人數約17倍，因此我們預期銷售電視機機頂盒會成為我們的主要收入來源之一。

為迎合市場需求及預期上述之新數據廣播標準，我們已經回顧現有產品的設計，並且修訂推出新產品電視機機頂盒的時間。本集團已開始生產第一代金融電視機機頂盒，預期可於第二季結束前在市場上推出。第一代多媒體電視機機頂盒的設計已經完成，相信可於未來數月在市場上推出。

本集團採用的策略是要為我們的服務內容建立客戶基礎。有鑑於全國中小學生達2.16億，加上中國推行的一子生育政策，而且中國缺乏優質教師，本集團認為替這些學生而設的遙距教育課程的市場潛力非常優厚。我們會投入大量資源，豐富我們的教育課程，並大力推廣宣傳，務求迎合市場上的巨大需求。

董事之股東權益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二十九條規定存置之名冊內登記有關本公司股本及聯營公司股份之權益如下：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普通股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董建新先生	—	—	—	4,297,500股 (a)
李敏強教授	—	—	—	4,297,500股 (b)
姚曉東先生	—	—	—	4,297,500股 (c)

附註：

- a. 此等4,297,500股股份，連同另38,677,500股股份乃由 Ultra Challenge Limited (「Ultra Challenge」) 持有，該等股份由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以一項固定信託持有。該信託之受益人為董建新先生、李敏強教授及姚曉東先生以及本集團若干位僱員。在此董建新先生因其於信託之10%權益而被視為擁有4,297,500股股份。
- b. 此等4,297,500股股份，連同另38,677,500股股份乃由 Ultra Challenge 持有，該等股份由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以一項固定信託持有。該信託之受益人為董建新先生、李敏強教授及姚曉東先生以及本集團若干位僱員。在此李敏強教授因其於信託之10%權益而被視為擁有4,297,500股股份。
- c. 此等4,297,500股股份，連同另38,677,500股股份乃由 Ultra Challenge 持有，該等股份由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以一項固定信託持有。該信託之受益人為董建新先生、李敏強教授及姚曉東先生以及本集團若干位僱員。在此姚曉東先生因其於信託之10%權益而被視為擁有4,297,5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外，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之證券中並無擁有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可酌情邀請本公司或其他附屬公司之任何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接納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最多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於該期間內概無向本公司董事授出購股權，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除上文述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間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令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十六(一)條存置之登記冊，下列公司擁有本公司股本中10%以上權益。

名稱	所持股持股份數目	%
Ultra Challenge	42,975,000	54.1

Ultra Challenge Limited 股份乃由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以一項固定信託持有。該信託之受益人為董建新先生、李敏強教授、姚曉東先生、唐斌先生、王廣鑫先生、張仁禮先生、李建成先生、樂世雙女士、李永朝先生、孫聯文先生、季松喬先生及蔡志沛女士。

利益競爭

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在可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保薦人權益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保薦人東英亞洲有限公司(「東英亞洲」)之同系附屬公司 Pacific Top Holding Limited 擁有本公司2,025,000股股份權益。除本文所披露外，東英亞洲之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35條附註3)概無擁有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根據本公司與東英亞洲於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七日簽訂之協議，東英亞洲已經收取並將會收取由二零零零年一月二十四日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擔任本公司保薦人之費用。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元二千年電腦問題

所有內部電腦系統並無遇上任何重大公元二千年電腦問題。於本報告之日，本集團並無收到任何購買本集團產品的客戶有關公元二千年電腦問題之投訴。

承董事會命
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寇紀淞教授

香港，二零零零年五月十二日

本公布將由刊貼當日起七天內載於創業板網站內「公司最新公佈」一頁內。

* 僅供識別